

广东省西江航道局

西航道函〔2017〕58号



广东省西江航道局关于同意实施广佛肇 高速公路跨贺江特大桥桥涵标 建造安装工程的批复

封开航标与测绘所：

《封开航标与测绘所关于广佛肇高速公路跨贺江特大桥桥涵标建造安装工程的请示》（封航测〔2017〕14号）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同意你所按上报的方案实施广佛肇高速公路跨贺江特大桥桥涵标建造安装工程。

二、该工程核定控制总费用不超过48万元，同意从广佛肇高速公路跨贺江特大桥桥区助航标志工程经费中列支。

三、请你所参照《广东省航道局关于进一步规范和完善政府采购、招投标管理工作的通知》（粤航道〔2017〕71号）和《广东省航道局关于进一步加强合同管理的通知》（粤航道〔2017〕77号）的有关要求开展项目实施工作，工程项目管理参照《广东省航道局关于印发专项工程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粤航道〔2017〕

23号)的有关规定执行。工程实施注意规范资金管理,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

此复。



公开方式:依申请公开